

南亞科技學校財團法人南亞技術學院
機械工程系機械與機電工程碩士班研究生修業辦法

105.09.01 105學年度第一次校務會議變更校名

106.9.13 106學年度第1次教務會議修訂通過

110.11.11 110學年度第1學期第3次系務會議修訂通過

110.12.30 110學年度第1學期第4次系務會議修訂通過

111.01.13 110學年度第5次教務會議修訂通過

111.04.07 110學年度第7次教務會議修訂通過

第1條 本辦法依據教育部頒「學位授予法實施細則」及本校「南亞科技學校財團法人南亞技術學院碩士學位考試辦法」訂定之。

第2條 論文指導教授之選定：

- 一、 研究生須在入學第一學年第一學期開學後一個月內選定論文指導教授。研究生無法擇定論文指導教授時，可請系主任給予協助及推薦。
- 二、 論文指導教授以本系專任教師為原則。
- 三、 研究生論文主題超出本系專任教師研究範圍時，得經系主任同意後，聘請本校其他系所教師或校外專家學者擔任指導教授，惟須有本系專任教師共同指導。
- 四、 研究生得申請更換論文指導教授，但須經系務會議通過，並以更換一次為限(不含指導教授調至本校其他單位、離職或退休)，更換論文指導教授後六個月內不得申請論文口試(不含指導教授調至本校其他單位、離職或退休)。

第3條 選課及修課之規定：

- 一、 研究生選課須經論文指導教授及系主任同意；未決定指導教授前由系主任同意之。
- 二、 同等學歷或非相關科系就讀本系碩士班者，是否須補修本校大學部相關課程，由指導教授決定之，並不得列為碩士班畢業學分計算。
- 三、 研究生必須修讀規定之應修科目與學分數，始能申請論文學位口試。
- 四、 研究生每學期修課上限為十五學分(不含論文)。
- 四、 碩士研究生畢業前應至「台灣學術倫理教育資源中心」線上平台修習「核心單元」課程，並於課程總測驗成績達及格標準以取得修課證明。若學生已修過相關課程且出示修課證明者，得由系課程委員會同意免修。

第4條 論文口試：

- 一、 申請資格：符合本辦法第三條第三款之規定者。
- 二、 申請時間：每學年第一學期十一月底前或第二學期四月底前。
- 三、 申請程序：繳交以下文件
 - (一)碩士班學位考試申請表。(附件1)
 - (二)研究生學位論文符合學術倫理規範聲明書。(附件2)
 - (三)學位考試委員名冊。

(四)論文提要、歷年成績單、當學期選課一覽表。

(五)學位論文之專業領域符合檢核表(附件3)。

四、口試時間：每學年第一學期一月底前或第二學期七月底前。

第5條 論文口試委員之組成與遴選：

依據教育部頒「學位授予法實施細則」及本校「南亞科技學校財團法人南亞技術學院碩士學位考試辦法」之規定辦理。

一、由本系擬訂建議口試委員名單三至五人，其中校外委員須三分之一（含）以上。

二、試委員資格：

(一)助理教授及助理研究員職級以上者。

(二)取得博士學位3年(含)以上之專家學者、

(三)主任醫生職級以上者。

(四)學術或專業上註有成就者，經所長認定之。

三、校外口試委員推一人為召集人。

四、口試委員之遴選需經課程委員會和系務會議通過，並簽請校長遴聘之。

第6條 本辦法未盡事宜依教育部頒「學位授予法實施細則」及本校「南亞科技學校財團法人南亞技術學院碩士學位考試辦法」之規定辦理。

第7條 本辦法經教務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1

南亞技術學院機械工程系
機械與機電工程碩士班畢業門檻檢核表

一、申請學生簽名：

學號：

二、申請檢核日期：

三、檢核項目

1. 研討會論文(請檢附所發表論文全文為附件)

論文名稱/作者	起迄頁數	研討會名稱	發表形式	研討會日期
			<input type="checkbox"/> 口頭報告 <input type="checkbox"/> 壁報論文	

2. 期刊論文(請檢附所發表論文全文為附件)

論文名稱/作者	刊物名稱	卷	頁	年

3. 專利(請檢附專利公報或專利證書為附件)

專利名稱/創作人	申請國別	專利種類	專利權人	專利證書號
				公告日期：

指導教授同意該研究生以上述項目提出畢業門檻檢核

指導教授簽名：_____

四、檢核結果

畢業門檻： <input type="checkbox"/> 通過 <input type="checkbox"/> 未通過	
系主任	畢業門檻審核委員會

南亞技術學院機械工程系機械與機電工程碩士班
研究生學位論文符合學術倫理規範聲明書

本人_____瞭解並保證所撰論文完全遵守著作權法及學術倫理，師長業依本院（系所、學位學程）規定善盡告知、審查、監督之義務。論文倘有造假、變造、抄襲、由他人代寫，或涉其他一切有違著作權及學術倫理之情事，及衍生相關民、刑事責任，概由本人負責。

所屬系所學程：_____

論文題目：_____

指導教授：_____ (簽章)

聲明人：_____ (簽章) 學

號：_____

中華民國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3

南亞技術學院機械工程系研究生學位論文之專業領域符合檢核表

姓名		學號	
論文題目			
摘要			
關鍵字			
學位論文之專業領域檢核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審查日期	民國____年____月____日(星期____) 經 <input type="checkbox"/> 系課程委員會 <input type="checkbox"/> 系務會議 審議 (會議記錄如附件)		

申請人：